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22-089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相关机构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相关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相关金融/类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发展需要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总体发展计划，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相关金融/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在此额度内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授信申请。本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审议。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相关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